

证券代码：002861

证券简称：赢通通讯

公告编号：2023-018

债券代码：128118

债券简称：赢通转债

赢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赢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2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117,627,135.61 元，减去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4,294,293.29 元，加上 2021 年末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420,828,622.88 元，因此本年合并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98,907,193.98 元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 184,347,990.28 元。

经综合考虑，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

（一）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负数以及行业竞争的日益加剧，为了夯实公司竞争优势，公司仍需在人才、研发、业务开拓等方面持续投入。与此同时，公司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年均现金分红金额高于年均净利润的 30%，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因此，为满足公司营运资金需要，并有效降低财务费用支出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 2022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（二）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

公司累积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，以更好地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求。

未来，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，并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。

三、本次利润分配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公司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，并按照规定，采用安全、经济、便捷的网络和其他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决策提供便利。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的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以及长远发展。公司监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赢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7日